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BEIJING ENTERPRISES HOLDINGS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 www.behl.com.hk)
(股份代號: 392)

海外市場公告

附件為北京控股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刊發之
2009年第一季季度報告全文

於本公佈日期，北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衣錫群先生、張虹海先生、李福成先生、白金榮先生、周思先生、鄂萌先生、劉凱先生、郭普金先生、雷振剛先生、姜新浩先生、譚振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白德能先生、林海涵先生、傅廷美先生。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全文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李福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春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曾启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我国宏观经济增速有所放缓。但啤酒属于日用快速消费品行业，受到的影响并不大，第一季度国内啤酒行业产量同比增长 5% 左右。

公司在克服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等不利因素下，积极采取措施开发市场，调整产品结构及市场结构，加强品牌建设、市场营销和成本管理，使产销量及利润均达到了两位数以上的增长，圆满完成了第一季度计划。公司第一季度共销售啤酒 84 万千升，比去年同期增长 13.51%，加上受托经营管理的企业共销售啤酒 89 万千升，明显快于啤酒行业的增长速度。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9,182 万元，实现净利润 2,430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6.29%。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	11,683,366,591.06	11,617,279,564.56	0.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947,462,778.78	6,923,158,482.00	0.35
股本	1,210,266,963.00	1,100,266,963.00	10.00
归属于母公司每股净资产	5.74	5.72	0.3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	1,891,824,688.38	1,710,409,538.95	10.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304,296.78	20,900,191.90	1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676,125.09	354,403,782.13	25.1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37	0.32	15.63
基本每股收益	0.0201	0.0190	5.79
稀释每股收益	0.0201	0.0190	5.79
净资产收益率	0.35%	0.38%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0.29%	0.27%	0.0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营业外收入	8,925,303.76
营业外支出	3,082,938.20
影响所得税	1,460,591.39
合计	4,381,774.1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营业外收支主要是政府补贴和税收返等款项。
影响所得税是根据国家相关税收政策计算所得。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00,747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种类
中国银行—嘉实稳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第三产业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157,88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11,113,40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45,89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一个险投连	8,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7,499,886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嘉实优质企业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7,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货币资金报告期末比期初增加 29.48%，主要原因是公司第一季度的销售收入增加及预收客户货款所致；

(2) 应收票据报告期末比期初增加 118.74%，主要原因是子公司预收客户货款所取得的银行票据增加所致；

(3) 应付票据报告期末比期初增加 44.8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公司办理银行票据支付相关货款增加所致；

(4) 预收账款报告期末比期初增加 121.47%，主要原因是公司预收客户货款；

(5) 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末比期初增加 43.16%，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及“五险一金”增加，以及新增子公司所致；

(6) 应交税费报告期末比期初增加 147.27%，主要原因是销量以及收入上升，增加税金，以及购买原材料减少,导致可抵扣进项税减少所致；

(7) 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比期初减少 38.40%，主要原因是应付客户押金减少所致；

(8) 管理费用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加 35.71%，主要原因是本季度新增子公司增加所致；

(9) 财务费用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34.01%，主要原因是公司同比减少贷款金额，同时国家宏观调控下降低银行贷款利率，导致支付利息减少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原非流通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在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承诺：

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承诺所持有的非流通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上述承诺期满后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十。

目前，承诺正在履行中。

(2) 本公司的股东北京燕京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在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承诺：

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公司在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 限售承诺

①若触发股份追送条款，根据燕京啤酒股改前持有燕京惠泉股权比例，燕京啤酒追加执行安排的股份数量为 4,411,044.39 股股份。追送后燕京啤酒所持股份在股份追送实施完毕日后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和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即 12,500,000 股，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即 25,000,000 股。

②若没有触发追送股份条款，所持股份自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流通，在前项承诺期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方式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即 12,500,000 股，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即 25,000,000 股。

③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如燕京啤酒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方式出售所持有的惠泉啤酒股份，其出售股票的价格不得低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会议股权登记日的收盘价格。（在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

增股份、利润分配、在公司发行新股、可转换债券、权证或全体股东按相同比例缩股等事项，则对该价格作相应调整)。

目前，承诺正在履行中。

(2) 与燕京惠泉其他非流通股股东的一致承诺：

“本承诺人如有违反前款承诺的卖出交易，本承诺人将把卖出股票所获资金划入惠泉啤酒帐户归惠泉啤酒所有。”

“本承诺人保证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承诺，将赔偿其他股东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目前，承诺正在履行中。

(3) 增持承诺

为保护流通股股东的权益，燕京啤酒承诺：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之日起的二十四个月内，燕京啤酒将增持公司股份，使其持有的惠泉啤酒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达到 50%以上。增持股份购入 6 个月内，燕京啤酒将不出售增持的股份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 2007 年 5 月 14 日，本公司根据《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惠泉啤酒流通股 168,500 股，占惠泉啤酒总股本的 0.0674%。至此，本公司已累计从二级市场收购了惠泉啤酒 3,399,971 股股份，已完成本次增持计划。增持后，惠泉啤酒的总股本仍为 25,000 万股，本公司持有惠泉啤酒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25,067,778 股，占总股本的 50.03%，为该公司的绝对控股股东。

(4) 本公司在燕京惠泉股改中的董事会承诺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委托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福建燕京啤酒有限公司的议案》。

会议决定，委托福建省燕京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京惠泉”)对福建燕京啤酒有限公司生产经营进行管理。会议同时决定，公司在东南区域市场将以燕京惠泉为主进行运作，在东南区域以内的控股子公司将陆续通过委托经营或其他方式由燕京惠泉管理，公司在此区域内如有新收购或新建生产基地的事项，将以燕京惠泉为主进行运作。

会议决定，支持燕京惠泉不断提高在东南市场上的影响力，不断提升盈利能力，在燕京惠泉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后的十二个月内，促使燕京惠泉董事会尽快制定燕京惠泉的管理层股权激励方案，燕京惠泉的管理层股权激励方案要以燕京惠泉净资产收益率达到 6%以上为实施前提，力争使燕京惠泉的净资产收益率水平在三年内达到本公司水平。

目前，承诺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如前所述	目前, 承诺正在履行中
股份限售承诺	报告期内, 公司股东作出延长限售期的承诺: (1) 北京燕京啤酒有限公司承诺除从 54.1%增持本公司股份至不超过 58.27%外, 再次延长限售期两年。 (2) 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承诺再次延长限售期三年。	目前, 承诺正在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无	无
其他承诺 (包括追加承诺)	无	无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2 持股 30% 以上股东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4 重大合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5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信息披露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面向全体投资者。对于包括机构投资者在内的特定对象的调研及采访, 本公司仅限于行业的发展状况和公司已披露的信息进行交流和沟通。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由于特定对象的调研或采访而发生不公平信息披露的现象。

现将报告期接待来访情况简要说明如下:

报告期内, 公司通过组织业绩发布会、投资者交流会、分析师电话会议等多种形式“请进来”境内外

的投资者，公司总部接待境内境外、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来访约60人次。同时，公司不定期的主动拜访机构投资者，听取他们对公司经营管理的意见和建议。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专线电话、专用邮箱以及燕京网站投资者版块等多种方式共回复了投资者约70个问题。

今后，公司将继续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保持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并依据深交所关于公平信息披露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3.5.6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附录

4.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03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8,219,676.43	399,369,943.38	871,346,043.14	417,903,692.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9,009,620.40	7,998,326.40	17,833,950.20	8,462,816.00
应收账款	138,734,681.15	101,561,797.16	128,756,846.68	67,359,487.30
预付款项	526,691,039.35	205,507,193.15	441,795,025.66	175,301,483.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80,370,814.48	1,545,893,122.34	71,909,454.66	1,467,191,707.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19,461,938.20	691,927,453.65	2,505,156,637.76	783,184,173.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232,487,770.01	2,952,257,836.08	4,036,797,958.10	2,919,403,359.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3,226,644.96	3,897,253,315.63	73,443,518.16	3,897,253,315.6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266,680,924.55	1,407,008,534.65	6,406,429,853.44	1,431,627,360.41
在建工程	534,943,986.64	260,000.00	487,285,976.7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14,637,462.77	24,306,898.72	550,643,191.77	25,116,846.65
开发支出				
商誉	50,861,439.84		50,461,810.27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28,362.29	1,488,534.31	12,217,256.03	1,488,534.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50,878,821.05	5,330,317,283.31	7,580,481,606.46	5,355,486,057.00
资产总计	11,683,366,591.06	8,282,575,119.39	11,617,279,564.56	8,274,889,416.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83,000,000.00	1,350,000,000.00	1,733,000,000.00	1,3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441,868.71		19,642,665.35	
应付账款	656,875,696.12	15,043,948.40	657,952,437.86	136,343,871.09
预收款项	271,748,960.63	27,718,376.44	122,700,794.92	11,448,709.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6,847,934.76	5,070,530.85	25,739,718.00	3,889,720.41
应交税费	128,598,273.80	24,863,618.24	52,006,297.52	23,471,910.91
应付利息	2,179,875.00	3,679,875.00	1,978,875.00	1,978,875.00
应付股利	13,322,888.40		18,997,393.30	
其他应付款	387,220,650.69	123,955,807.24	626,128,088.46	71,119,571.8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7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039,537.30		10,075,265.20	
流动负债合计	3,468,275,685.41	1,700,332,156.17	3,438,221,535.61	1,698,252,658.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负债合计	3,558,275,685.41	1,790,332,156.17	3,528,221,535.61	1,788,252,658.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10,266,963.00	1,210,266,963.00	1,210,266,963.00	1,210,266,963.00
资本公积	3,666,776,198.43	3,554,572,795.58	3,666,776,198.43	3,554,572,795.58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673,975,802.97	673,975,802.97	673,975,802.97	673,975,802.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96,443,814.38	1,053,427,401.67	1,372,139,517.60	1,047,821,196.5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947,462,778.78	6,492,242,963.22	6,923,158,482.00	6,486,636,758.06
少数股东权益	1,177,628,126.87		1,165,899,546.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25,090,905.65	6,492,242,963.22	8,089,058,028.95	6,486,636,758.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683,366,591.06	8,282,575,119.39	11,617,279,564.56	8,274,889,416.38

公司负责人：李福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春香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启明

4.2 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3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1,891,824,688.38	527,631,048.28	1,710,409,538.95	602,272,480.13
其中：营业收入	1,891,824,688.38	527,631,048.28	1,710,409,538.95	602,272,480.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42,737,834.71	519,649,227.46	1,678,109,826.75	586,539,577.81
其中：营业成本	1,228,015,874.87	366,362,574.98	1,138,290,692.53	425,520,289.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9,303,809.24	50,973,515.35	185,277,986.79	51,783,724.59
销售费用	192,512,345.32	50,660,987.70	181,451,408.54	53,905,583.68
管理费用	192,355,863.35	39,310,271.36	141,743,213.07	38,443,009.30
财务费用	20,549,941.93	12,341,878.07	31,142,735.58	16,886,970.30
资产减值损失			203,790.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6,873.20		-121,991.81	103,655.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6,873.20		-225,647.1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869,980.47	7,981,820.82	32,177,720.39	15,836,557.62
加：营业外收入	8,925,303.76	602,996.36	10,641,903.48	155,766.18
减：营业外支出	3,082,938.20	1,109,876.96	2,484,440.37	46,825.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43,889.7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712,346.03	7,474,940.22	40,335,183.50	15,945,498.36
减：所得税费用	18,679,469.33	1,868,735.06	15,444,850.55	3,854,038.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032,876.70	5,606,205.16	24,890,332.95	12,091,459.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304,296.78	5,606,205.16	20,900,191.90	12,091,459.43
少数股东损益	11,728,579.92		3,990,141.0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01		0.019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01		0.0190	

公司负责人：李福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春香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启明

4.3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3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78,791,547.15	582,616,812.04	2,057,120,359.76	428,747,019.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02,233.39		3,080,958.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140,259.26	95,388,238.22	41,521,082.19	105,990,993.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0,234,039.80	678,005,050.26	2,101,722,400.16	534,738,012.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2,519,780.84	426,474,926.85	1,123,783,747.56	319,444,739.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5,269,105.81	65,850,324.14	186,632,769.48	63,098,036.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8,363,595.79	97,681,599.14	271,332,556.87	86,946,480.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405,432.27	74,441,245.02	165,569,544.12	54,230,831.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6,557,914.71	664,448,095.15	1,747,318,618.03	523,720,088.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676,125.09	13,556,955.11	354,403,782.13	11,017,924.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2,678.96	20,300.00	1,220,369.16	42,32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116.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678.96	20,300.00	1,390,485.78	42,32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417,121.16	14,101,827.74	880,622,250.97	31,294,263.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500,000.00		551,69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417,121.16	62,601,827.74	880,622,250.97	582,984,263.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814,442.20	-62,581,527.74	-879,231,765.19	-582,941,939.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000,000.00	50,000,000.00	165,296,000.00	1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000,000.00	50,000,000.00	165,296,000.00	1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4,9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008,049.60	19,509,176.25	46,063,476.82	30,565,460.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988,049.60	19,509,176.25	46,063,476.82	30,565,460.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88,049.60	30,490,823.75	119,232,523.18	99,434,539.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873,633.29	-18,533,748.88	-405,595,459.88	-472,489,475.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1,346,043.14	417,903,692.26	1,244,499,423.11	642,395,682.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8,219,676.43	399,369,943.38	838,903,963.23	169,906,206.31

公司负责人：李福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春香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启明

4.4 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李福成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九日